# **113 年教育行政領導人員研習「教育政策及課程實施」創意發想企劃書**

# **徵稿說明**

**徵稿背景說明**

各位夥伴們，我們有些人已經在教育現場耕耘多年，積累了豐富的經驗和智慧；也有些夥伴是剛加入教育行列的新手，帶來了新鮮的思維與創意。無論您是政策的推動者，還是積極參與教學實踐的教育工作者，大家的努力和貢獻都在無形中影響著教育的進步。然此，在過去教育政策推動的過程中，可能還有一些問題尚未得到徹底的解決，或者仍存在著一些挑戰，需要集大家的智慧，一起來克服。這些問題可能來自於政策與推動的理想性、組織與策略的多樣性、或是培力與實踐時所面臨的困境。

豐富的經驗、客觀的檢視及深入的洞察，無疑是解決這些問題的重要資源。本次教育行政領導研習想借重各位夥伴的覺察及發想，針對下述的現象或問題拋出好的點子和創意，期能幫助中小學教育體系共同面對挑戰，並推進教育政策，為教育的未來創造更多的可能性！

一、試行之政策於全面性進行後，如何引導學校落實各項措施。

二、多項教育政策同時推動之取捨與兼顧。

三、來自不同單位之推動政策，於教學現場整合性問題。

四、課程教學政策因人員異動頻繁，政策如何銜接及維持延續性。

五、各部門對課程教學方案推動之橫向連結問題。

六、中央到地方政策轉化，加諸於不同組織之目標，與校內既有課程教學之整合問題。

七、擴大政策推動的影響力，避免限於局部人員執行。

八、現場執行與教育政策理念如有落差，如何引導政策於教學現場落實執行。

九、學校教師參加教師專業研習意願之提升措施。

十、各教育階段如何建立對話平臺，以連結課程內容。

十一、其他。

邀請大家就以上這些現象或問題之解決，或事先可以如何規劃運用相關資源，提出好點子、好創意。這些中小學實務的聲音與思考創意，可以是中央對地方、地方之間的單位，亦可是地方對學校、學校對教師，或是教師期望教育政策及課程落實的做法，都歡迎一起來發想，讓創意變可行、讓好點子解決困境，集大家的發想為課程落實找到希望之光。

**徵稿辦法**

1. 徵稿對象：各縣市教育局處教育人員或是國中小學校行政人員、教師皆可投件。若是**單位代表/遴派，請核章**；若是**團隊發想，免核章**(但仍請註明服務單位)。
2. 企劃書格式
   1. 內文涵蓋背景脈絡、問題意識、目的、具體策略、資源及預期效益等項目， 可自由選填，並請注意文章脈絡。
   2. 總字數在**500-3000字之間，無須美編**，可輔以圖照片說明，歡迎**新創發想**，也可將**現有已在實施之創意發想**重新整理投件，投件之申請表、企劃書簡要格式詳見附件1-2。
   3. 一律採取線上繳件，不需交紙本，電子檔(含PDF及Word檔)請寄臺北市內湖區內湖國民小學黃可豪組長或張老師(hyps11071010@gmail.com，聯繫電話為(02)2797-0237，分機1116），一個團隊至多3人，可跨縣市組團隊，團隊至多可提3個創意發想。
   4. 申請書上傳時間自即日起至 113 年 10 月 31 日 23時 59 分止。
   5. 參與團隊之創意發想或解決問題之可行策略，本署將邀請專家學者評選，並安排在 113 年度教育行政領導人員研習分享，且特頒發獎狀給參與團隊，將獲獎企劃案例供作未來教育政策推動之參考。
   6. 所有創作請尊重智慧財產權及學術倫理，並請簽署著作授權同意書(附件3)。
   7. 本次徵稿歡迎各界創作者投稿，投稿內容可運用 AI 或相關技術輔助生成，但請在稿件中清楚標註使用的工具名稱及其應用部分。例如：「本段文字由OpenAI 的 GPT-4 模型生成」，以確保讀者能夠了解內容的創作過程。
3. 評分標準

|  |  |  |
| --- | --- | --- |
| 評分項目 | 比重 | 評分標準 |
| 問題意識與背景分析 | 15% | 清楚描述問題及背景，支持後續策略提出。 |
| 目的明確性 | 15% | 目標清晰具體，有效解決問題。 |
| 策略具體及創意性 | 30% | 策略創新、具體可行及實施步驟清晰。 |
| 資源整合與運用 | 15% | 資源有效整合及配置合理。 |
| 預期效益與影響力 | 15% | 回應目的及效益影響力。 |
| 其他 | 10% | 文章結構與表達結構清晰，表達流暢。  清楚標註工具使用，並合理運用技術。 |

1. 獎勵標準

|  |  |  |
| --- | --- | --- |
| 獎項 | 總件數之比例 | 評分標準 |
| 特優 | 20% | 作品在各項評分標準中均表現耳目一新，具備高度創新性和可行性，且策略影響深且廣。 |
| 優等 | 20% | 作品在各項評分標準中具優秀表現，有良好的創意和可行作法。 |
| 佳作 | 40% | 作品在各項評分標準上表現良好，創意具參考性。 |

**113 年教育行政領導人員研習教育政策及課程實施創意發想企劃書**

附件1

**申請表**

(編號:\_\_\_\_\_\_\_)

|  |  |
| --- | --- |
| 層級 | □中央 □縣市 □學校 □教師 |
| 主題 |  |
| 參與者  (至多3位) | 第1位:□主要作者 □共同作者  姓名:  服務單位及職稱: |
| 第2位:□主要作者 □共同作者  姓名:  服務單位及職稱: |
| 第3位:□主要作者 □共同作者  姓名:  服務單位及職稱: |
| 主要作者簽名 |  |
| 主管核章 |  |

1. 機關/單位代表或遴派之提案，**請**機關/科室/單位主管核章。
2. 教學團隊發想之提案，**可免**主管核章。

**113 年教育行政領導人員研習教育政策及課程實施創意發想企劃書**

附件2

內文

【500-3000字間，可以自行加頁】 (編號:\_\_\_\_\_\_\_)

|  |  |  |
| --- | --- | --- |
| 項目 | 說明 | 圖文補充說明 |
| 背景脈絡/ 問題意識 |  |  |
| 實施對象 |  |  |
| 目的/解決問題 |  |  |
| 具體策略 |  |  |
| 資源整合/資源需求或資源應用 |  |  |
| 進程/實施期程/期程設定 |  |  |
| 具體效益 |  |  |
| 其他 |  |  |

※完成後請以電子郵件寄內湖國小張老師hyps11071010@gmail.com，並與聯絡人確認提交。

**教育政策及課程實施創意發想企劃**

附件3

**著作授權同意書**

投稿主題： （以下稱「本文」）

一、若本文經本計畫(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辦理113年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教育行政領導人員研習計畫)接受刊登，作者同意非專屬授權予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及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做下述利用：

1.以紙本或數位方式收錄於教育行政領導人員研習手冊。

2.進行數位化典藏、重製、透過網路公開傳輸、授權下載、列印、瀏覽等資料庫使用或提供服務之行為。

3.再授權其他資料庫業者將本文納入資料庫中提供服務。

4.為符合各資料庫之系統需求，並得進行格式之變更。

二、作者同意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及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得依其決定，以有償或無償之方式再授權予其他資料庫業者。除無償合作之狀況外，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及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應於稿約或網站上揭露其再授權之狀況。

三、作者保證本文為其所自行創作，有權為本同意書之各項授權。且授權著作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如有使用生成式 AI作為輔助工具時，依《行政院及所屬機關（構）使用生成式AI參考指引》第6點要求，應適當揭露。本同意書為非專屬授權，作者簽約對授權著作仍擁有著作權。

此致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立同意書人（作者）簽名： （請親簽後正本寄出）

身分證字號(僅限本同意書使用)：

電話號碼：

電子郵件信箱：

聯繫地址：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